

# 《郑州市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5月1日起施行

## 辅警应穿制服、戴标识持证上岗

### 不得单独执法或者以个人名义执法

辅警履行职责时应当按照规定穿统一制式服装、佩戴标识并持证,非履行职责期间,不得穿制式服装、佩戴标识。辅警不得利用民警数字证书、移动终端设备登录公安网查询、获取公安信息;辅警薪酬待遇应当参照本市上年度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记者昨日从郑州市政府网站获悉,《郑州市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近日以政府令形式发布,进一步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保障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警务辅助人员的合法权益。本办法自2022年5月1日起施行。郑报全媒体记者 董艳竹

#### 招聘

### 辅警招聘应统一标准和程序,严格选拔

本办法所称警务辅助人员(简称辅警),是指根据社会治安形势发展和公安工作实际需要,面向社会招聘,为公安机关日常运作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的非人民警察身份的人员。

关于辅警招聘,办法明确,应当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统一标准和程序,严格选拔聘用。招聘工作由市公安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各区县

(市)公安机关以及公安机关各警种部门、基层所队不得自行组织辅警招聘工作。

招聘辅警应当遵循法定程序,择优录用。对专业性较强或者有特殊要求的岗位,可以采取其他测评方法

招聘。拟聘用辅警公示期满后,聘用辅警的公安机关应当与其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依规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工作职责、服务年限、工资待遇以及有关规章制度等,并约定试用期。

#### 履职

### 履职期间穿制式服装、佩戴标识并持证

辅警日常管理归属哪个部门?办法明确,辅警管理工作纳入公安机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统筹规划。建立健全民警、辅警一体化党建、队建、工会等工作机制。辅警的党、团关系按照规定纳入所在单位党团组织管理体系。

公安机关各用人单位是

辅警管理使用的直接责任部门,负责辅警的日常管理、监督教育、相关制度落实等工作。

市公安局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管理辅警编号、配发工作证件和制式服装、标识。辅警履行职责时应当按照规定穿着统一制式服装、佩戴标识,并持证上

岗。非履行职责期间,不得穿着制式服装、佩戴标识。

辅警因退休、辞职、解除劳动合同等原因离开辅警岗位,使用辅警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收回配发的辅警编号、工作证件、制式服装、标识、安全防护装备等物品。

辅警履行职责时可以配

备和使用盾牌、防卫棍、防护喷雾等安全防护装备,但不得配备和使用武器。辅警在协助人民警察开展巡逻、检查、堵控、送押等工作期间,遇有危害公共安全、社会秩序和公民人身、财产安全的紧急情况,可以在人民警察的带领下协助使用必要的约束性警械。

#### 督察

### 辅警不得保管武器、弹药、警械

辅警应当依法履行职责,不得从事下列工作:国内安全保卫、技术侦察、反邪教、反恐怖等工作;办理涉及国家秘密的事项;案件调查取证、出具鉴定报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作出行政处理决定;执行刑事强制措施;审核案件;保管武器、弹药、警械;单独执法或者以个人名义执法;利用民

警数字证书、移动终端设备登录公安网,查询、获取公安信息;法律、法规规定辅警不得从事的其他工作。

公安机关应当将辅警纳入警务督察范围,建立辅警违纪违法惩处制度,对辅警违纪违规行为依法依规给予处理。

任何组织和个人对辅警的违纪违法行有权进行检举、控

告或者投诉。受理检举、控告或者投诉的公安机关应当依法查处或者移送有权机关依法查处,并依照有关规定将处理结果告知检举人、控告人或者投诉人。

辅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使用辅警的公安机关可以解除劳动合同:试用期考核不合格的;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

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经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严重违反公安机关纪律要求或者相关制度的;失职、渎职、滥用职权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者被行政拘留、司法拘留、强制隔离戒毒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待遇

### 单位应当为辅警办理“五险一金”

关于职业保障,办法规定,辅警薪酬待遇应当参照本市上年度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财政状况等因素,按照分类分级管理以及所从事工作情况合理确定。

辅警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等组成。特殊专业和高危险岗

位辅警的薪酬应当与其所从事的工作相适应。

使用辅警的公安机关应当为辅警依法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缴存住房公积金,同时应当每年至少组织辅警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并建立健康档案。公安机关应当根据岗位工作的需要,

为辅警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于因公(工)负伤的辅警享受医疗卫生机构的紧急救治绿色通道。

辅警在岗工作期间,按照规定享受带薪年假、婚假、产假等法定假期。辅警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适当补休或者支付相应报酬。

辅警履行职责表现突

出、有显著成绩和突出贡献的,市、区县(市)人民政府或者公安机关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获得奖励的辅警,应当按照规定给予一定数额的奖金。

因公(工)牺牲或者病故的辅警在生前有重大贡献或者突出事迹,符合奖励条件的,应当予以追授奖励。

## 全市机动车保有量、驾驶人总量双双突破500万

新能源汽车超18万辆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张玉东 实习生 张义杰 通讯员 李霞)记者昨日从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郑州机动车保有量、驾驶人总量双双突破500万。

前不久,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公布数据,全国机动车保有量突破4亿辆,机动车驾驶人4.87亿人。2022年一季度新领证驾驶人775.8万人,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934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111万辆,同比增加138.20%。

如此庞大的数据中,郑州“贡献”了多少?昨日,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公布了最新数据,截至2022年3月底,郑州市区机动车保有量5120159辆,其中汽车4589470辆,占机动车总量的89.6%。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183556辆,占汽车总量的4%,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148240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80.7%。

2022年一季度,郑州市新注册登记机动车114679辆,其中汽车新注册登记109902辆,而新能源汽车新注册登记21819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19.02%,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305辆,增长61.5%,呈高速增长态势。

截至今年3月底,郑州有机动车驾驶人5009731人,其中汽车驾驶人4988827人,占驾驶人总数的99.5%。一季度新领证驾驶人59205人。从驾驶人驾龄情况看,驾龄不满1年的驾驶人有214648人,占全市机动车驾驶人总数的4.3%。